

【名人印记】

# 为白居易策划《长恨歌》的山东人

□孙葆元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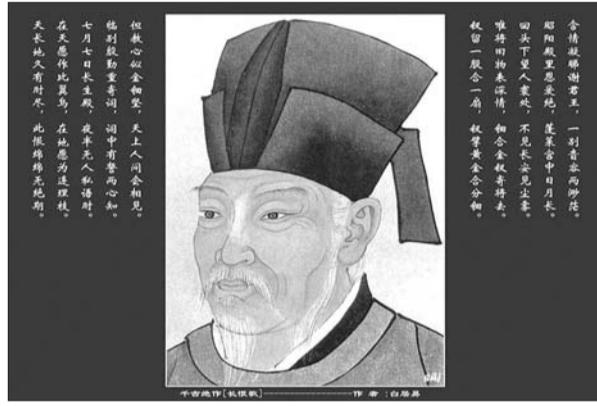
## 周至的三人行

白居易在德宗贞元十五年(公元799年)考中进士,那一年他二十九岁。宪宗元和元年(公元806年),授周至(现西安市辖县)县尉。按唐制,县令之下设县丞一人,主簿一人,县尉一人,在这个排序中他是第三把手。县尉的职责有点像今天的经济官员。

白居易在周至交了两位挚友,一位是陈鸿,他也是进士,与白居易几乎同期入仕。他是一位小说家,常常“为文辞意慷慨,长于吊古,追怀往事,如不胜情”;另一位就是山东琅琊人王质夫。琅琊是今山东临沂,自古出名士,诸葛亮是那里的人,孙武子也是那里的人,然而这位王质夫不入仕,隐居山野草莽之间,是个避世的人。两位进士与一位草根相交甚笃,可见这位草根也不是等闲之辈。

白居易公务之余常邀了陈鸿来找王质夫玩,或一同饮乐,或一同郊游。当年周至有一座仙游寺,名气斐然,公元806年12月三个挚友同游寺院,途中就说起了杨玉环和李隆基的往事。陈鸿是性情中人,吊古凭今不免唏嘘,于是王质夫就建议白居易用诗的形式讲述这个故事。这是一个大胆的创意,因为在这之前的中国诗歌史上,使用乐府诗叙事的作品以《焦仲卿妻》为代表的汉朝诗歌达到一个高峰,煌煌大唐出了李白、杜甫等群星般的诗人,却还没有在乐府诗上与前朝比肩的作品,从这个意义上说,这是一次挑战。青春勃发的白居易心中的火被王质夫点燃,古往今来无数悲欢离合的爱情涌上心头,他把情感寄托在《长恨歌》两个主人

《长恨歌》不仅是白居易的名作,也是《全唐诗》桂冠上璀璨的明珠,这首诗从策划到诞生离不开一位山东人——王质夫。琅琊人王质夫隐居山野草莽之间,是个避世之人,却与白居易相交甚笃,可见这位草根不是等闲之辈。有人做过统计,白居易在周至有诗39首,写给王质夫的竟有13首,可见王质夫在他心中的分量。



长恨歌

公身上。《长恨歌》的后部有临邛道士鸿都客用法术寻找逝去的杨贵妃的描写,“上穷碧落下黄泉,两处茫茫皆不见”,最后在一处仙山找到已经更名为太真的杨贵妃,用仙游结束了诗歌,然而这首诗不正是从仙游寺开始的吗?不能不说,仙游寺是《长恨歌》创作的一个关键词。

## 放下官架子

白居易在周至做县尉不足一年,次年即调充进士考官,后授翰林学士。他与王质夫在周至分别,分别后的他想念着王质夫,在新的任上写下《翰林院中感秋怀王质夫》的诗:“何处感时节,新蝉禁中闻。官槐有秋意,风夕花纷纷。寄迹鸳鸯行,归心鸥鹤群。唯有王居士,知予忆白云。”何日

仙游寺,潭前秋见君?”这正是写下《长恨歌》一年之后,也是一个秋风吹落残花的傍晚,他想起一年前在仙游寺那次难忘的创作启示,正是王质夫给了他灵感和创作勇气,他多么希望再见到这位能抒胸臆的朋友啊。

一位朝廷命官崇尚一位山野居士,可见王质夫的人文魅力。白居易赞扬他是“濯足云水客”,而自叹自己“折腰多苦辛”。他的心情是矛盾的,性情使然让他羡慕王质夫,命运使然让他离不开官道。没有选择归隐的白居易有许多仕途的朋友,元稹是与他同年及第的进士,刘禹锡与他是同朝刺史,他与这些官员朋友诗词赠答,唱和人生,然而他写给这位山野朋友的诗一点也不比给官员朋友的诗少,有人做过统计,白居易在周至有诗39首,

写给王质夫的竟有13首,可见王质夫在他心中的分量。

白居易为官闲暇就到王质夫结庐的蔷薇洞走走,他说“胜地本来无定主,大都山属爱山人”,说是看山,其实是看人。在另一首《祇役骆口,因与王质夫同游秋山偶题三韵》中说得更明白:“平生烟霞侣,此地重徘徊。今日勤王意,一半为山来”。他们意趣相投,“林间暖酒烧红叶,石上题诗扫绿苔”,远离了“一为趋走吏,尘土不开颜”的压抑。

## 痛失挚友

然而两个友人离开了,有诗遥寄,再难相聚。白居易官阶日加,身居庙堂之高,又遭贬谪,宦游于江湖。大概十年以后,大约在太子左赞善大夫任上,抑或遭贬在江州司马的旅途,白居易遇到一位从四川梓潼来的朋友,从那个朋友嘴里得到王质夫辞世的消息,不禁悲痛万分,写下了《哭王质夫》,其中“客从梓潼来,道君死不虚。惊疑心未信,欲哭复踟蹰。踟蹰寝门侧,声发涕亦俱。”悲痛之情溢于满篇。

王质夫的诗篇没有留下。当年它曾留在白居易的蚕中,白居易崇他为不为五斗米折腰的陶渊明、游历江湖的山水诗人谢灵运以及竹林七贤的嵇康和阮籍。他也陨落了。

在这场痛哭之前,白居易曾有诗《寄王质夫》,已经知道他“君佐征西幕”。是知道他在征西的军中辅佐军务。现在知道王质夫死在四川梓潼,他是怎么死的?不可考。

王质夫两唐书无传,唐人笔记亦无记载,是白居易记录了他,他活在白居易的诗篇中。我们才知道了一位为《长恨歌》出谋划策的山东人。

## 【走南闯北山东人】

# 60年前 姑姑进疆戍边

□贺宝璇

在“万名山东女新疆农垦戍边60周年”纪念日里,我非常怀念我的姑姑贺书仙。1954年4月,姑姑同山东12000名女兵一起到了新疆,义无反顾地投入到了巩固边疆、建设边疆的洪流之中。虽然她60多岁就离开了我们,但是她的音容笑貌永远刻在我们的脑海里。

姑姑走时,从没出过远门的祖母破天荒第一次挪动着小脚哭着到离家2里远的牟平城去送姑姑。去新疆前,姑姑贺书仙在牟平县政府当保育员,是家里姊妹中最小的,去新疆那年仅有19岁,祖母对这小女儿去新疆一直记挂在心,不愿意让她走那么远。但是,姑姑决心下定了,谁也改变不了。就这样,姑姑随着众多姐妹来到了新疆的乌鲁木齐,休整三个月后,被分配到新疆石河子市149团。

姑姑个子不高,但干起活来非常泼辣,当年股东特委书记理琪在雷神庙休整时,祖母曾给他们送过馍馍干,雷神庙战役时我家的房子曾被日本鬼子烧毁了,烈火熊熊,小姑、大姑和我大哥从火海里爬出来,捡了一条命,这也是她热爱党,热爱祖国的根源。据说,那时我们家确实过了一段很苦的日子,要在废墟上另建起自己的房子谈何容易?奶奶和姑姑只得靠挖野菜充饥,是共产党领导我们过上了幸福生活,这一点姑姑永远不能忘记。

在兵团里,小姑看到了比她去得早的女兵个个天不亮就下地劳动,天黑才收工,自己也增加了战胜困难的决心。那时,条件较差,刚去时没有宿舍,搭起帐篷算是宿舍,帐篷搭在有水源的地方。那年的夏天,小姑和姐妹们睡在帐篷里,半夜觉得身边软绵绵的,手一摸,打开手电一看竟是一条蛇,终究是女同志胆子小,小姑大呼一声“妈呀”跳了起来,周围的姐妹们也纷纷一起跳起来,不敢再睡了,那一晚,她们仅睡了三四个小时的觉。

新疆天气变化无常,天热的时候最高有40度,天冷的时候零下40多度,滴水成冰,温差相当大,姑姑在这样恶劣的条件下,搬玉米秆、干农活从不落下。夏天,再苦再累毫无怨言,既要干活,又要拍打飞扑过来的超大个蚊子;冬天既要劳动,还要不时地搓手,跺脚,预防脚冻僵了。恶劣的生活,劳动环境锻炼了姑姑的意志,姑姑在劳动中不怕苦、不怕累,不久便被批准加入中国共产党,她曾参加过农八师莫索湾的开荒建设,先后任农八师、一四九团连队指导员、一四九团三营学校政治指导员、一四九团政二组干事直至病逝。1965年姑姑被评为兵团劳模。那时兵团还将她的事迹编成歌:“山东姑娘贺书仙,苦活、累活干在前……”在她病重时,嘴里念叨着:“最遗憾的是1966年要到北京开会,由于文化大革命没能去成。”这是她终身的遗憾。

由于姑姑贺书仙任指导员时总是以身作则,重活脏活冲在前,工作劳累,积劳成疾,开垦莫索湾环境恶劣,姑姑先后患了风湿性关节炎、胃病,老家有人写信劝她调到烟台工作。姑姑却认真地说:“我到新疆永无后悔,大家有病就调走,新疆怎么办?”就这样,她不但自己没有调走,还将我的姐姐也调到了新疆,姑姑的行动深深地感染了我们后一代,姐姐也和姑姑一样在新疆入党、结婚、生子,扎根在边疆。

姑姑,您安息吧,您看,那绿洲上还有您的滴滴汗珠,原来搭帐篷的地方已是高楼大厦,水、电、暖比我们山东也不差。姑姑却因劳累积劳成疾,长眠在新疆这片她曾经流血、流汗战斗过的地方,她真的像兵团领导和王震将军说的——“将尸体埋在了天山脚下。”

## 【“中学忆旧”之三】

□安家正

# 书友童觉英



1956年,童书业夫妇与顾颉刚(中)摄于青岛。

在我的印象里,山大教授的子女都异常清高,赵俪生的女儿赵绛简直可算孤傲,童书业的女儿童觉英,虽不够孤傲,也十分孤僻。她很瘦弱,胳膊比筷子粗点,常常微笑,可眼中闪着冷峻的光,使生动的面孔过分严肃,一副不与常人搭腔的架式,让人很难亲近,人群中绝少见到她的身影。

她非常喜欢读书,但是,学校不大的阅览室里却见不到她。她常常是一个人躲在树荫下,口中念念有词,偶尔在栈桥一侧的报亭边见她飞快地浏览杂志,独来独往,连一个玩伴都没有。

我与她因书结缘。初识的第一句话她说的是:“你怎么还会背书?”不无惊讶,也不无轻视。但我还是愿跟她打交道。因为她说订有《收获》杂志,《收获》初创刊时大受欢迎,配额订阅,图书馆里难觅新的,她却得天独厚。新书到来之后,第三天她就扔给了我,侧问一二,居然可答,她的阅读速度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。

渐渐熟稔,就谈读书。她告诉我书的差别不啻霄壤,有的得背,书读百遍,其义自现;有的大可不必浪费时间,浅尝即可辄止,特别是跟风的文学作品,浅薄得很,一目了然,未经时间考验,速朽者只宜速读。

她说,这是她父亲的读书经验。我这才知道她竟是童书业的女儿。

童书业是山大名教授、金石考古学家,早就耳熟能详,自然神往。一天,她对我说:“难得呀!我父亲想见见你。在他心目中,我的朋友都是猫狗之属。”于是,就谈及童教授的逸闻。

这些逸闻反映了第一代教授的个性。比方说童书业不修边幅,穿得活像个乞丐,被带到派出所,自报家门却是山大教授,让学校派人才领了回来。童觉英说:“确有其事。那是我爸爸在思考问题,所以对警察的盘问才置若罔闻。再说,他对警察也压根不感兴趣。”我问:“不能让他穿得整齐点吗?”她说:“我爸爸对那班衣冠楚楚者不屑一顾,说他们都是沐猴而冠。”再比方

说他领工资。那时都用工资袋,里面放着现款,点清之后签字离开。童先生领了之后却不走,只盯着工资袋看,把财会人员看得莫名其妙,最后拎起工资袋一抖,里面掉出来一枚硬币,童先生这才抓起来走开。对此,童觉英也鄙夷不屑:“燕雀安知鸿鹄之志?俗人根本不理解我的父亲,他是一个一丝不苟的人。”

终于有机会见识到何谓“一丝不苟”。童觉英绝少看电影,中山路路口的展览馆放映厅是领导审片之地,我们占了便宜也常陪同,她却从不光临,却到丙级电影院看了场《一江春水向东流》,而且哭成了泪人。不久,她让我看一张废电影票,工工整整地记着某年某月

某日,陪女儿观《一江春水向东流》。童觉英说:“这就是我的父亲!他说每个人的轨迹都是历史,得严肃,不可儿戏!”

也是因为书缘,我被引进了童先生的书斋,女儿先自嘲:“你看着零乱不是?其实对爸爸来说,却是井然有序的。谁都不敢动,一动就乱了,他要发脾气的。”

不过那天的童先生却一丁点脾气也没有,反而很健谈:“听说你能背书?背段我听听。”

表现自己的机会来了,我卖弄地一口气背完了《归去来辞》,本想会博得喝彩,不想却只得到了两个字的评语:“差可!”

先生说读书必须倒背如流,存在卡片上远不及存在脑海里。当时报端正宣传陆侃如有十万卡片,先生却拍拍肚皮说:“我有百万卡片!”他那才叫背书哩!说着说着,引经据典,张口就是原文,说到《史记》、《资治通鉴》这样的巨著,他也大段大段地背诵原文,即使那枯燥乏味的《食货志》他也如行云流水,朗朗上口。他说:“书背得滚瓜烂熟,那才成了自己的学问。”

他指责我们:“你们这代人,就是不肯背书。什么叫‘怠’,懒虫之谓也!希望你不做懒虫。”

这是我平生与先生唯一的一次近距离接触,却给我留下了终生不灭的回忆。